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針對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25年永續報告書永續活動報導之保證聲明書

保證/確信性質與範疇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 SGS）受圓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圓剛）委託，對其 2025 年永續報告書（以下簡稱報告書）執行獨立保證。本次保證係依據 SGS 永續報告書保證方法學及 AA1000 保證標準 v3，以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執行，保證期間為 2026 年 4 月 2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3 日。報告邊界包括圓剛位於台灣之營運據點。

SGS 保留不時更新保證聲明的權利，具體取決於發布版本的報告內容與協議標準要求之間差異的程度。

保證聲明書之預期使用者

本保證聲明書係以圓剛永續報告書所列之利害關係人為主要溝通對象。

責任

圓剛 2025 年永續報告書所載永續資訊及其呈現，由圓剛之董事或治理機構（如適用）及管理階層負責。SGS 未參與報告書所包含任何內容之編製。

我們的責任係依據充分且適切的客觀證據，對保證範圍內之文字、數據、圖表及聲明表達意見。

保證標準、類型與等級

本報告書之保證工作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AA1000AS v3）執行。該標準廣泛應用於各類組織永續相關資訊之保證，並包括評估組織遵循 AA1000 當責性原則（AA1000AP，2018）之性質與程度。

本次保證以第一類型、中度保證等級執行。

報告準則項目

1	GRI 準則（參照）
2	AA1000 當責性原則（2018）

- 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 v3 版 第一類型之要求，評估報告書內容及其配套管理系統對應 AA1000 當責性原則(2018)之符合程度，並排除針對特定績效資訊內容準確性及可靠性之評估。
- 依據報告書 GRI 內容索引所列之重大主題，評估報告書參照 GRI 準則之情形。

保證方法

本次保證工作包括案頭研究、訪談圓剛位於台灣之營運據點中與本保證活動相關之員工、主管人員、永續委員會成員及資深管理階層，審閱文件與紀錄，並於適用時向外部機構及 / 或利害關係人進行確認。

使用限制及措施

報告中所引用已經獨立會計稽核之財務資訊，及所提及之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永續會計準則SASB等內容，在報告書保證過程中將不會追溯其原始資料或對其符合程度提供意見。

獨立性及資格聲明

SGS 集團在檢驗、測試和驗證的領域在世界上具有領先的地位，我們在超過140個國家營運和提供服務，服務的項目包括管理系統和服務驗證、品質、環境、社會和道德的稽核和訓練以及環境報告書保證、社會報告書保證和永續報告書保證。SGS 台灣申明我們對於圓剛、其子公司和利害相關者的獨立性上沒有任何的偏見和利益衝突。

保證團隊係依本案所需之知識、經驗及資格組成，成員具備 ISO 26000、ISO 20121、ISO 50001、RBA、品質管理系統、環境管理系統、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有害物質管理系統、產品碳足跡、水足跡、溫室氣體查證及溫室氣體確證等專業主導稽核員或查證員資格，並具有永續報告書保證服務經驗。

查證/保證意見

依據上述方法學及已執行之保證工作，我們認為報告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已依 AA1000 當責性原則 (2018) 妥善呈現。由於本次為 AA1000AS v3 第一類型保證，本意見不涵蓋特定永續績效資訊之可靠性與品質。

保證團隊認為報告組織已為此報告書選擇適當程度之保證等級。

AA1000當責性原則 (2018) 結論、發現事項及建議

包容性

圓剛對利害關係人包容性及議合展現良好承諾。公司透過問卷調查及溝通等方式，與員工、客戶、投資人、供應商、永續專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進行議合，以了解其所關切之議題。未來報導可考量增加利害關係人直接且雙向的參與。

重大性

圓剛已建立和實施有效的流程來確認組織的重大性議題，透過正式審查鑑別利害相關者及對其認為重大的議題，本報告並已適當地依照議題的重大性及優先性回應所鑑別之重大性議題。

回應性

本報告適切地涵蓋了利害相關者議和的結果以及其回饋的管道。

衝擊性

圓剛已透過流程鑑別且透過多樣的資訊，如活動、政策、方案、決策及產品服務等，適當展現其環境、社會、治理等主題面向的永續績效表現，其與重大主題相關的衝擊程度並已透過目標設定方式採定性或定量衡量，並於報告書中適當揭露及報導。

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RI)永續性報導準則結論

圓剛 2025 年永續報告書係參照 GRI 通用準則 2021 進行報導。重大衝擊係參照 GRI 3：重大主題 2021 之指引進行評估及揭露，並於 GRI 內容索引中列示與重大主題相關之 200、300 及 400 系列主題準則。報告書亦已適當揭露圓剛對永續發展之貢獻。未來報導方面，鑑於「能源與氣候」為圓剛之核心重大議題，且新 GRI 準則將自 2027 年起強制生效，建議圓剛著手規劃 GRI 102（氣候變遷）及 GRI 103（能源）之轉換路徑，優先強化再生能源採購之可追溯性、上下游價值鏈（範疇三）資料完整性，以及氣候轉型計畫與財務韌性之質性及量化評估，以利與最新國際永續報導準則順利接軌。

簽署人



鮑柏宇 管理與保證事業群副總裁

台北, 台灣

日期: 2026年08月18日

WWW.SGS.COM



AA1000
Licensed Report
000-8/V3-DNXGS